

環球科技大學餐飲廚藝系系務會議設置辦法

100 學年度第 1 次籌備會議(101.05)制定

100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(101.05)通過

-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環球科技大學組織規程第十條，特訂定「環球科技大學餐飲廚藝系系務會議（以下簡稱為本會議）設置辦法」以下簡稱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本會議，由系主任、所屬之全體專任教師及學生代表組成之，必要時得邀請校內外相關人士列席。
- 第三條 本會議每學期至少召開兩次，由系主任召集並主持之，系主任不克出席，得指定代理人主持會議，未指定代理人時，由出席人員推選一名專任教師擔任主持人。
- 第四條 經系專任教師二分之一以上連署提議開會時，系主任應於三日內召開臨時系務會議。
- 第五條 本會議須於出席人員有二分之一以上之出席時，始得開議訂審議提案。
- 第六條 本會議旨在討論本系之教學研究及其他相關系務事項。
- 第七條 本系主任得依任務需要，經本項會議決議後，設各項委員會或小組，其執行成果應於本會議中報告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，送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